

证券代码：832754

证券简称：商安信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商安信（上海）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晓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

该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商安信（上海）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商业秘密豁免披露审核程序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护公司商业秘密，避免同行业公司的不正当竞争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，制定商业秘密豁免披露的内部审核程序：董事会秘书根据商业秘密豁免披露登记材料模板及时登记入档，报公司董事长签字确认，并加盖挂牌公司公章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商安信（上海）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商安信（上海）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7日